

104學年度 大仁科技大學 進修部 四技 消防安全學士學位學程 課程表

104.04.22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05.07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05.29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09.08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09.10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10.16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08.31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09.07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5.10.06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類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科目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授課時數	實習(驗)時數	學分
通識必修	中文閱讀與書寫 I、II	2	2	2	2	通用職場英文 I、II	2	2	2	2	公民與社會			2	2					
	英文 I、II	2	2	2	2	邏輯思維與創意應用	2	2												
	體育 I、II	1	2	1	2	幸福學			2	2										
	資訊科技與應用			2	2	歷史與文化			2	2										
	合計	5	6	0	7	8	0	4	4	0	6	6	0	0	0	2	2	0	0	
通識選修						通識選修 I、II	2	2	2	2	通識選修 III、IV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I、II	0	2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III、IV	0	2	0	2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 V	0	2							
	合計	0	2	0	2	0	2	4	0	2	4	0	2	2	0	0	0	0	0	
專業必修	物理	2	2			消防圖學 II	1	2			水系統消防安全設備	3	3	1		實務專題 II	2	2		
	物理實驗	1	0	2		火災學 II	2	2			化學系統消防安全設備	3	3	1		消防安全工程設計	3	3		
	化學實驗	1	0	2		消防水力學	3	3			公共危險物品管理與消防設備	3	3			排煙系統設計	3	3		
	消防學	3	3			風險危害評估	3	3			專題與書報討論	1	2			企業講座			1	
	消防法規 I	3	3			避難系統消防安全設備			3	3	1	消防設備檢修實務			2	2	1	消防機械	3	
	化學	2	2			警報系統消防安全設備			3	3	1	緊急救護			2	2	1			
	生物學	2	2			生物統計			2	2		防火管理			2	2				
	生理學			2	2						火災原因調查與鑑定			2	2					
	消防法規 II			3	3						實務專題 I			2	2					
	電工學			3	3															
	消防圖學 I			1	2															
	火災學 I			2	2															
	合計	14	12	4	11	12	0	9	10	0	8	8	2	10	11	2	10	10	2	
專業選修	職業安全	2	2			職業衛生	2	2			工業通風	2	2			火災保險學	3	3		
	工業毒物學	2	2			建築防火	2	2			人因工程	3	3			專業證照輔導 II	2	3		
	熱傳學			2	2	工業電子	2	2			配管實務	2	3			機電防護	2	2		
	應用力學			3	3	電氣安全	2	2			消防製圖實作	2	3			火災災例分析與評估	3	3		
						材料科學	3	3			營建安全			2	2	校外實習	3	0	6	
						感測元件			2	2	消防化學			2	2	消防戰術與勤務			2	
						雲端防災科技			2	2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			3	3	防火防爆工程			3	
						配線實務			2	2	專業證照輔導 I			2	3	災害防救計畫與緊急應變計畫			3	
						都市防災			3	3	有害物質管理			2	2					
						海外研習			2	2	0					消防工程英文			3	
	合計	4	4	0	5	5	0	11	11	0	11	11	0	11	12	0	13	11	6	
總計	必修學分/時數	19	18	4	18	20	0	13	14	0	14	14	2	10	11	2	12	12	2	
	選修學分/時數	0	0	0	0	0	0	6	6	0	4	4	0	6	6	0	6	6	0	
	總學分/總時數	19	18	4	18	20	0	19	20	0	18	18	2	16	17	2	18	18	2	
備註	1. 總學分說明：最低畢業學分為128學分，包括：通識必修課程24學分【共同課程16學分，含：中文閱讀與書寫 I、II，英文 I、II，通用職場英文 I、II，資訊科技與應用，體育 I、II；核心通識課程8學分，含：邏輯思維與創意應用、幸福學、公民與社會、歷史與文化】，通識選修課程(博雅通識課程)，學生必須選修4個領域【藝術人文領域，社會科學領域，休閒健康領域，智慧生活領域。】，每一領域2學分，合計8學分。專業必修74學分，專業選修至少22學分(含承認外系課程12學分，不含通識課程)。 2. 可被承認為畢業之學分如下： (1) 本系開設之專業選修學分 (2) 其他外系開設之課程最多承認12學分。 3. 各年級學分說明：一至三年級每學期至少修16學分，最多修25學分；四年級每學期至少修9學分，最多修25學分。																			